



成都锦城学院

- [首页](#)[学院概况](#)[师资队伍](#)[学科介绍](#)[教育教学](#)[党建工作](#)[招生就业](#)[学生工作](#)[请输入关键字](#)

当前位置：[首页](#) -> [通知公告](#) -> 正文

成都锦城学院智能制造学院2026级新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发布日期：2026-06-05 来源： 点击量：204

成都锦城学院

智能制造学院2026级新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一条 总则

为了更好地培养社会需要的实用型、应用型人才，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特长与兴趣，让学院根据《成都锦城学院转专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学院办学条件、师资力量、专业特色，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李三雁

副组长：王海飞、蒋冬清

成员：刘琴琴、吴开霞、赵汝和、孔祥涛，周燕红

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学院教务科，负责日常咨询、材料受理、等具体事务。

第三条 申请条件

转专业基本原则：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按照程序规范操作。

转出条件：符合《成都锦城学院转专业管理办法》规定的转专业条件，智能制造学院不接收转专业学生。

转入条件：符合《成都锦城学院转专业管理办法》第八条所列可申请转专业的情形之一。

第四条 接收专业及人数

智能制造学院各专业拟接收转专业学生人数根据学院教学资源承载能力确定，具体名额以当年招生计划为准。

第五条 工作流程

转专业工作严格按照《成都锦城学院转专业管理办法》规定的流程执行。

第六条 转入管理

1. 智能制造学院负责组织对转入学生相关课程、成绩和学分进行认定和管理，并指导学习。
2. 学生转专业后必须按照转入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修满规定的各类学分，达到毕业要求，方可申请毕业。

第七条 附则

1. 转专业学生必须服从智能制造学院的管理和学业要求。
2. 本细则未尽事宜，按照《成都锦城学院转专业管理办法》执行。
3. 本细则由智能制造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4.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咨询电话：87582529 周老师 邮箱：1332646460@qq.com

投诉电话：87582529 周老师 邮箱：1332646460@qq.com

